

# 关于印发砀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“质量月”活动方案的通知

砀市监发〔2021〕12 号

各股室、队、所：

现将《砀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“质量月”活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。请认真抓好落实，所有牵头股室于 9 月 30 日上午下班前把“质量月”活动总结（电子档并附 2 张以上图片）报市局质量股（邮箱：513402271@qq.com）

砀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 年 9 月 6 日

## 砀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“质量月”活动实施方案

2021 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开局之年，开展好 2021 年“质量月”活动，是巩固“十三五”质量建设成果和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，也是加强部门沟通协作、夯实我县质量基础的有力手段。为开展好 2021 年“质量月”活动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和目标任务

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质量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充分发挥“质量月”活动平台作用，传播质量文化，普及质量知识，提高质量意识，营造质量氛围；开展质量文化、质量管理宣传活动，培育工匠精神，树立质量标杆，加强质量品牌宣传，讲好品牌故事，传播质量声音；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，分享质量创新成果，推动全县企业质量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，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。

## 二、活动内容和任务分工

### （一）开展“一业一域”“一园一品”质量提升行动

针对我县重点行业、产品、服务、集聚区，充分发挥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中心作用，开展定向精准帮扶，全面提高产品技术、工艺装备、质量效益、能效环保、安全生产等水平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质量股。

配合责任部门：标准计量股。

### （二）开展工业产品和日常消费品质量提升行动

开展全县重点工业产品、日常消费品质量抽检，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，督促生产企业加强全面质量管理，提高企业产品标准水平，严格设计、生产各关键点控制，严把质量检验关，发现质量问题的及时开展产品召回、整改等后续工作；结合监督抽查、风险监测、分类监管和日常

监督情况，聚焦质量问题，提出精准质量提升方案，推动全县重点工业产品、日常消费品质量提升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质量股。

配合责任部门：综合执法大队、各市场监管所。

### （三）开展计量专项检查

开展市场计量器具和月饼定量包装监督检查活动，对集贸市场电子秤进行集中检查；免费为市民检定血压计等民生计量器具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标准计量股。

配合责任部门：市场监督检验所。

### （四）开展电梯维保服务质量提升行动

推动电梯维保单位加强电梯维保作业人员技能培训，监督电梯维保单位严格执行电梯维护保养规则，落实电梯维保单位信用评价，开展电梯困人应急救援演练，及时处置电梯故障，提高全县电梯维保质量水平，提升市民安全乘梯、放心乘梯满意度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特设股。

配合责任部门：综合执法大队。

### （五）开展广告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

进一步规范广告创意、广告制作、广告审查、广告发布等行为，联合县委宣传部进一步规范公益广告行为，提高全县广告行业服务质量水平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广告股。

#### （六）开展餐饮业服务质量提升行动

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厉行节约、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重要指示精神，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，督促餐饮企业开展公勺公筷、明厨亮灶、光盘行动等活动，在餐饮卫生、餐饮环境、文明服务、反对浪费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，提升餐饮业服务质量水平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餐饮股。

配合责任部门：综合执法大队、各市场监管所。

#### （七）开展产品质量及诚信经营宣传活动

组织开展企业诚信经营宣传活动，表彰质量提升先进单位，通报产品质量、食品质量、药品（药械）质量违法典型案例，组织签订诚信经营信用承诺书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信用监管股。

配合责任部门：质量股、综合执法大队。

#### （八）开展打击传销和侵犯知识产权活动

开展打击传销“皖剑—2021”活动，营造平安砀山环境。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宣传活动，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意识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经济执法局、法规股、知识产权保护办公室。配合责任部门：各市场监管所。

#### （九）开展食品质量专项抽检

组织开展芝麻油、山芋粉丝、豆芽、熟肉制品、中低档白酒、酱油、食醋等专项检查，严厉打击以假充真、掺杂使假、欺骗消费者、添加非食用物质等违法行为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食品股、餐饮股。

配合责任部门：综合执法大队、各市场监管所。

#### （十）开展规上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落实情况互查活动

配合市局组织的各县区、园区互查规上企业首席质量官聘任、履职情况，督促企业充分发挥首席质量官作用，落实质量主体责任，提升质量管理水平，全面增强我县规上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质量股。

#### （十一）开展质量管理典型案例宣传活动

深入挖掘我县各行各业在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格局中的质量创新做法、质量提升经验，联合矽山县广播电视台等媒体，讲好企业质量品牌故事，宣扬优秀企业文化，推广先进管理方法。树立榜样典型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激励更多企业加强质量管理，追求卓越绩效，推动我县企业质量发展水平的整体提升。

牵头责任部门：质量股。

配合责任部门：办公室。

### 三、活动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县局各股室要按照工作分工，加强对“质量月”各项活动的组织、领导和督查督办，及时协调解决活动中遇到的问题，确保各项活动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狠抓任务落实。各牵头责任股室要切实担负起责任，对本股室承担的各项活动要认真谋划、认真组织实施，力求实效，力戒形式主义。活动中遇到本股室无法解决的问题，要及时向局领导报告。各配合责任科室要按照职责分工，积极主动配合牵头股室开展好各项活动，不得推诿扯皮。

（三）认真总结经验。各牵头股室要确保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并分项形成书面专题总结，于 9 月 30 日前发至质量股（电子档，并附 2 张以上图片）。质量股于 10 月 8 日前形成“质量月”活动总结，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。